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山东省邹城市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批准《关于中垠融资租赁与兖矿集团开展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（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批准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“中垠融资租赁”）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（“兖矿集团”）签署《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协议》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0 年度的上限交易金额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其余 9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批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0 日的兖州煤业股份

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/持续性关连交易公告。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、公司网站及/或中国境内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批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根据总经理的提名，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有关李伟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。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0 日

附件：

李伟先生简历

李伟，出生于 1971 年 7 月，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，工程硕士。李先生于 1990 年加入前身公司，2004 年 5 月任兖矿济三电厂筹建处副主任，2004 年 11 月任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2014 年 1 月任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7 年 1 月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李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。